

建设项目现场监察意见

建设单位：江阴市璜塘弹簧厂

项目名称：年产 400 吨自行车配件扩建项目

建设地址：江阴市徐霞客镇璜东村新南路 2 号

审批文号及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23 日、（项目编号：锡行审环许（2019）1085 号）

实际建设规模：自行车配件 400 吨/年

建设项目现场监察情况：

项目建设基本情况：

江阴市璜塘弹簧厂现位于江阴市徐霞客镇璜东村新南路 2 号。该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“江阴市璜塘弹簧厂年产 400 吨自行车配件扩建项目”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，并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通过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（项目编号：锡行审环许（2019）1085 号）。本项目建成后，实际能力约年产自行车配件 400 吨。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人民币 300 万元，环保投资 10 万元，环保投资占比 3%。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建成。

项目防治措施落实情况（固废）：

固废：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、修边工序产生的边角料、废包装袋、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。其中不合格品、修边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回用于生产；废原料包装袋（PP 粒子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；废活性炭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，统一处置。目前厂区内实际已建设一座 30m²一般固废堆场、一座 5m²危废堆场，堆场按照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01）、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—固体废物贮存（处置场）》（GB15562.2-1995）、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等规定要求设置，防止雨淋和地渗，并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。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已全部建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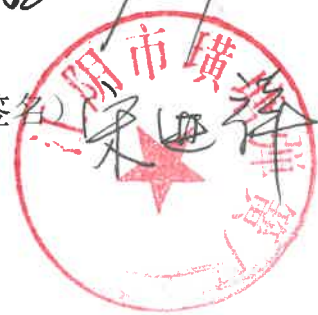
分局负责人意见：

意见出具部门：（加盖公章）

检查人员：（签名）

现场监察时间：2020.7.29

项目建设单位：（签名）



附表 1:

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对比表

(请对照环评要求逐条予以说明, 部分缺项)

	环评及其批复情况	实际执行情况	备注
固废	落实各类固废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、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,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9-2001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、GB18597-2001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及修改单场地要求。	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、修边工序产生的边角料、废包装袋、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。其中不合格品、修边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回用于生产; 废原料包装袋 (PP 粒子)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; 废活性炭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,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, 统一处置。目前厂区内实际已建设一座 30m² 一般固废堆场、一座 5m² 危废堆场, 堆场按照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、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—固体废物贮存 (处置场)》(GB15562.2-1995)、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 等规定要求设置, 防止雨淋和地渗, 并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。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已全部建成。	

意见出具部门: (加盖公章)

现场监察时间: 2020.7.29

检查人员: (签名)

项目建设单位: (签名)

附表 2:

建设项目生产设备实际建设比对表

(请对照环评生产设备表逐个予以对比,不得缺项。新增设备、调整设备需要描述清楚。)

类别	设备名称	型号或规格	环评审批数量	实际建设数量	备注
注塑车间	注塑机	160T	13	13	与环评一致
		260T	0	1	比环评多一台
		280T	0	6	比环评多六台
		300T	3	0	比环评少三台,不再建设
		320T	0	2	比环评多两台
		500T	2	0	比环评少两台,不再建设
	搅拌机	/	1	1	与环评一致
	粉碎机	/	2	2	与环评一致
	空压机	/	1	1	与环评一致

意见出具部门: (加盖公章)

检查人员: (签名)

现场监察时间: 2020.7.29

项目建设单位: (签名)

